附件2

武汉大学2017-2018学年学院（系、中心）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考核表（理、工、医、药）

学院： 检查时间： 检查组组长： 检查组成员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内容 | 检查项目 | 需提供材料 | 情况备注 | 计分 |
| 安全责任体系20分 | 成立由党/政主要领导作为负责人实验室安全领导小组 (5分) | 院系文件 |  |  |
| 理（除数学）、工、医学、药学院系有专职实验室安全管理人员（5分） | 院系任命文件、工作记录 |  |
| 建立院系安全责任体系，研究所、中心、教研室、实验室等机构有安全责任人和管理人（5分） | 院系文件 |  |
| 所有实验房间都明确安全责任人，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（5分） | 责任书存档 |  |
| 安全管理制度20分 | 具有学科特色的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（4分） | 查看制度文件、制度上墙情况 |  |  |
| 有安全检查和值班制度（4分） | 查看文件和记录本 |  |
| 涉及安全隐患的设备或危险性实验有操作规程（4分） | 查看制度文件、制度上墙情况 |  |
| 建立实验室风险评估机制（4分） | 特殊实验场所或新开设实验项目审批材料 |  |
| 有学科特色的实验室应急预案（4分） | 学院文件 |  |
| 安全教育培训20分 | 开展实验室安全必修课或选修课（化学、生物等重点学院）（5分） | 提供教学计划 |  |  |
| 开展教工、学生安全教育培训活动，并有记录（5分） | 照片、签到记录、事件内容等材料 |  |
| 建立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(5分) | 提供准入考试开展情况 |  |
| 结合学科特点开展应急演练，有记录（5分） | 应急演练照片，签到记录、演练脚本 |  |
| 安全检查20分 | 学院领导参加的检查每年不少于4次（5分） | 提供检查记录 |  |  |
| 学院安全管理员检查每月不少于1次（5分） | 提供检查记录 |  |
| 对学校下达的整改通知能够及时落实（5分） | 提供整改材料 |  |
| 安全检查档案记录完善（5分） | 提供检查记录 |  |
| 安全设施、防护用具配备20分 | 消防设施齐全（灭火器、灭火毯、沙桶）（4分） | 现场检查 |  |  |
| 重点部位有门禁、监控设备（4分） | 现场检查 |  |
| 生物、化学类实验室有紧急喷淋和洗眼装置（4分） | 现场检查 |  |
| 实验室安全配备实验服、护目镜、手套等防护用具（4分） | 现场检查 |  |
| 实验室通风设施良好（4分） | 现场检查 |  |
| 合计 |  |  |  |  |

说明： 1、检查组根据学院汇报情况和现场检查情况，经过认真讨论后给予评分。

 2、对于不适用的检查项目可结合整体检查结果酌情给分。

武汉大学2017-2018学年学院（系、中心）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考核表（文科、数学、艺术类、信息类）

学院： 检查时间： 检查组组长： 检查组成员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内容 | 检查项目 | 需提供材料 | 情况备注 | 计分 |
| 安全责任体系20分 | 成立由党/政主要领导作为负责人实验室安全领导小组 (5分) | 院系文件 |  |  |
| 有兼职的安全管理人员（5分） | 院系任命文件、工作记录 |  |
| 建立院系安全责任体系，研究所、中心、教研室、实验室等机构有安全责任人和管理人（5分） | 院系文件 |  |
| 所有实验房间都明确安全责任人，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（5分） | 责任书存档 |  |
| 安全管理制度20分 | 具有学科特色的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（8分） | 查看制度文件、制度上墙情况 |  |  |
| 有安全检查和值班制度（8分） | 查看文件和记录本 |  |
| 有安全事故应急预案（4分） | 学院文件 |  |
| 安全教育培训20分 | 开展教工、学生安全教育培训活动，并有记录（8分） | 照片、签到记录、事件内容等材料 |  |  |
| 建立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（8分） | 提供准入考试开展情况 |  |
| 开展应急演练，有记录（4分） | 应急演练照片，签到记录、演练脚本 |  |
| 安全检查 | 学院领导参加的检查每年不少于4次（5分） | 提供检查记录 |  |  |
| 学院安全管理员检查每月不少于1次（5分） | 提供检查记录 |  |
| 对学校下达的整改通知能够及时落实（5分） | 提供整改材料 |  |
| 安全检查档案记录完善（5分） | 提供检查记录 |  |
| 安全设施、防护用具配备20分 | 消防设施齐全（灭火器、灭火毯、沙桶）（10分） | 现场检查 |  |  |
| 重点部位有门禁、监控设备（10分） | 现场检查 |  |
| 合计 |  |  |  |  |

说明： 1、检查组根据学院汇报情况和现场检查情况，经过认真讨论后给予评分。

 2、对于不适用的检查项目可结合整体检查结果酌情给分。